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新竹管理處

標租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農水新竹字第 1138334324 號

主旨：公告以投標方法標租本處新竹市金雅段 3 地號等 3 筆土地有關事項。

依據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 19 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標租土地標示、底價、保證金如下列附表。
- 二、領標時間地點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20 日上班時間內，在本處(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 333 號 10 樓)財務組領取投標單，工本費新台幣 100 元，請先電洽預約領取(03)5506999 轉 503。
- 三、標的物勘查：由投標人自行逕赴現場勘查，不予鑑界。本公告出租土地按現況辦理標租，如有地上物或占用情事或與原使用人有任何糾紛，應由得標人自行負責排除處理，不得向本處要求任何賠償或補償，相關問題可電洽(03)5506999 轉 503。
- 四、投標方式：標函應於 113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 時前，以「郵寄」或「專人」送達本處指定之場所(總務組收發)，逾時寄達者視為無效。
- 五、開標時間地點：民國 113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在本處 11 樓會議室依標號次序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日第一個上午 10 時同地點開標。
- 六、其他事項：請閱本處公告欄揭示公告、投標須知、租賃契約及本處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iahch.nat.gov.tw/>)>公告訊息>標租標售下載相關資訊。

標 號	標租土地位置	標租面積 (平方公尺)	標租底價 每月(元/m ²)	保證金(元)	使用分區	備 註
1	新竹市金雅段 3 地 號土地	642.8	90	174,000	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	1.租賃期限 9 年。 2.租賃期間如申請新建地上建築物應 依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 益辦法第 21-2 條辦理。 3.租賃契約及投標須知上網供參。 4.使用分區僅供參考，有關土地使用管 制、地籍資料，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 縣、市政府、地政機關查詢。
2	新竹市民主段 206 地號部分土地	146.56	109	48,000	公共設施保留地	1.租賃期限 9 年。 2.租賃期間僅能作為堆放物品及停車 使用，不得新建地上建物。 3.租賃契約及投標須知上網供參。 4.使用分區僅供參考，有關土地使用管 制、地籍資料，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 縣、市政府、地政機關查詢。
3	新竹縣竹北市東華 段 913 地號土地	460.55	124	172,000	乙種工業區	1.租賃期限 9 年。 2.租賃期間如申請新建地上建築物應 依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 益辦法第 21-2 條辦理。 3.租賃契約及投標須知上網供參。 4.使用分區僅供參考，有關土地使用管 制、地籍資料，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 縣、市政府、地政機關查詢。

處長 林賢正